

巴林左旗自然资源局



巴林左旗林东第八小学体育活动室及专用教室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变更的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内蒙古自治区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自然资源听证规定》等文件要求，现将此方案从即日起向公众公示。

经济技术指标保持不变，体育活动室及专用教室建筑物位置向南侧移动3米。

凡与项目建设有利害关系者均可以向我局提出意见和建议，并享有申请听证的权利，申请听证应在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要求。

公示期限为7个工作日。

公示网址：巴林左旗人民政府

<http://www.blzq.gov.cn>

申请听证联系电话：0476-7863129

特此公示

附件：1、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变更前总平面图

2、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变更后总平面图

